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信息化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2包等保测评服务合同

一、产品标的

甲、乙方依据项目要求，拟定本合同。乙方向甲方提供等级保护测评服务，乙方保证将按照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合格的安全测评服务。

二、服务周期、地点、方式

项目周期：40个工作日

(注：服务开始时间由甲方确定，且整改建设时间除外)。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服务方式：等级测评服务

三、价格和付款方式

1) 服务价格及付款方式：

1. 本次等级保护测评服务的费用以人民币为单位支付。
2. 合同总额(含税)：¥76000.00元(大写：柒万陆仟元整)，税率为6%。不含税总额为¥71698.11元，税金为¥4301.89元。

2)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0%，即¥38000.00元(大写：叁万捌仟整)。

(2) 乙方完成全部服务工作，并提交测评报告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0%，即¥38000.00元(大写：叁万捌仟整)。

乙方账户信息：

开户行名称	建设银行郑州农科路支行
开户行行号	105491000284
开户名称	河南省鼎信信息安全等级测评有限公司
账号	4100 1507 0100 5020 6723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负责等级测评有关方面的协调和对测评进度的最终审批。负责等级测评过程文档的审批和确认，测评过程的检查。
2. 甲方应提供专门人员配合测评；

3. 甲方确定等级保护测评服务开始时间后，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供等级保护测评服务活动范围内相关的文档资料、图纸、技术资料和相关设备的登录方式等；

4. 本合同期内，若甲方安排第三方对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硬件设备实施改造、修理、调试、更换及系统变更的，应在实施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实施结束即时通知乙方对设备进行检查测评。

5. 甲方可随时以合理的方式就乙方提供的服务向乙方提出建议，乙方应认真听取并采取相应措施以确保测评服务更完善。

6. 甲方有权阻止乙方技术人员进入与本合同约定服务范围无关的甲方设备、机房和相关应用系统；

7. 组织创造良好工作环境和互相交流的氛围，依据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约定的服务款项。

8. 服务期满后，乙方应将甲方在服务期内向其交付的相关资料（不限于书面和电子）返还给甲方。

9. 乙方承诺并保证，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时所采用的技术、提供或使用的数据、文章、报告等材料文件为乙方合法拥有或合法使用以及向甲方提供的最终成果资料，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权益的情况。若乙方提供的等级测评服务构成对第三方侵权，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根据甲方的要求和本合同的约定，乙方将在接到甲方通知开始等级保护测评服务时间后，三个工作日内开始组织测评师人员对河南省防返贫监测帮扶平台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项目进行为期40个工作日（整改建设时间除外）的等级保护测评服务活动；

2. 乙方人员应对河南省防返贫监测帮扶平台按照等级测评标准进行逐项测评，对测评结果进行分析，给出合理的安全整改建议，测试发现的问题，开发单位整改后，乙方再复测，确保整改完善到位。汇总整理后出具《安全等级测评报告》。

3. 乙方将正式的报告以书面形式提交给甲方，一式两份（乙方留档一份），并提供电子文档；

4. 为甲方提供服务时，应严格遵守双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5. 乙方在测评服务期间，需保证不影响系统的正常运行，保证数据的完整、安全、不丢失，如因数据损坏或影响业务系统造成的损失将由乙方承担。

6. 乙方在为甲方提供服务中，需保护客户现场各种设施设备、建筑物的完好无损。乙方测评工程师因违反有关规定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7. 乙方在服务期间，如发现硬件设备有破损现象，应及时保护现场，并立即向甲方通报；

8. 乙方人员对因服务工作需要而接触到的机密信息或暂时未公开的信息负有保密义务，并保证不擅自将甲方提供的纸质及电子文档泄露给其他单位或个人；

五、保密条款

（一）保密范围

1. 双方都有责任保守对方的涉密信息，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涉密信息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数据资料及其他商业秘密。

2. 未经对方同意，双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合同及其相关附件的内容。

3. 双方在未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在项目中接触到的需要保密的情报、资料及数据。

4. 任何一方未征得对方的同意，不得为其它任何目的而自行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在从对方获得的信息（信息包括所有的报告、摘录、纪要、文件、计划、报表、复印件以及对方的业务数据等）。

5. 任何一方违反此条款，给对方造成损失，须承担赔偿责任。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而受到的实际损失，赔偿额以合同金额为限。

6. 本条款不因合同变更、修改而失效。

（二）保密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内及本合同期满后，双方当事人应对以上保密范围所规定的内容承担保密义务，保密期为永久。

（三）信息传递

乙方须保证对项目由甲方提供的所有数据、内部资料、技术文档和信息予以保密；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本项目数据、资料以及项目成果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或使用。本条款在项目完成或无论何种原因导致合同终止后依然有效。

（四）保密措施

甲乙双方必须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遵守和履行上述保密约定。经双方协商，甲方可以检查乙方所采取的安全措施是否符合上述约定。乙方违反上述保密约定，故意、过错或过失泄密的，除应立即采取措施停止泄密行为，减小泄密造成的损失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



总价 1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此外，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六、违约责任

1. 因乙方不能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进行服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一定期限内解决，逾期未解决属乙方严重违约，乙方应以合同总额的 10%承担违约责任。因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另行承担甲方全部损失。

2. 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对甲方提供的机密信息、纸质及电子文档泄露给其他单位或个人，乙方应以合同总额的 10%承担违约责任。因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另行承担甲方全部损失。

3. 本合同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提前解除合同的，应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由于解除本合同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违约方还应给予守约方赔偿，且守约方有追索该损失的权力。

4. 合同生效后，乙方应按合同规定日期、要求完成测评报告及相关资料事项，每逾期一天违约金按合同总额的 5%计收。

5. 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双方无法履行本合同的，本合同终止，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6. 本合同的变更须经双方协商，并签署补充协议方为有效；

7. 除上述约定的情形外，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应尽的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以合同价款的 15%承担违约责任，并拒付合同约定的服务报酬。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另行承担赔偿责任。此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七、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1.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

2. 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时，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八、合同的生效、变更和其它

1. 本合同由双方单位盖章及法人（或经办人）签字后生效。

2. 本合同在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终止。

3. 本合同的修改应以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本合同一经生效，非经甲乙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以任意方式对合同条款的增减及其他变更均无约束力。

5. 根据本合同约定，本合同一方需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和要求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等，必须用书面形式传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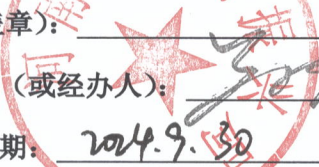

6. 对合同的任何修改和变更，任何一方需提前 5 个工作日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

7. 本合同任何一方通讯地址变更，应自变更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因未通知而引起的相关责任由地址变更方承担。

8. 本合同的合同正文，代表了合同双方的完整协议和对于签约之前的不论口头或是书面的相关讨论。本合同附件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除本合同及其附件中所明确陈述的之外，任何其它陈述、理解都不包含在本合同内。任何一方都不对超出本合同中所明确规定的条件条款、定义、保证、理解或陈述承担责任。

9. 与本合同有关的协议条款及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0. 本合同正文连同附件，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通过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经办人）：王德峰 法人代表（或经办人）：陈沛
日期：2024.9.30 日期：2024.9.30

附件：

服务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信息化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2 包	1、按照《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政策文件的技术要求，开展等级测评服务，遵照《信息系统安全等级测评报告模版》编制测评报告； 2、按照《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安全建设整改工作指导意见》，严格遵循《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安全建设整改工作指南》各项要求，协助甲方完成等级保护备案。	1 次	¥ 76000.00 元	¥ 76000.00 元	测评范围：河南省防返贫监测帮扶平台（等保三级）
2	售后服务	1. 提供 7*24 热线服务，对用户提出的信息安全等级保护问题给予及时、专业的解答； 2. 技术问题解答、咨询和规划等，通过热线、即时通讯、EMAIL 等方式与用户进行在线服务；				
3	总价 (含税)					大写：柒万陆千元整（小写：¥76000.00 元整）

